號: 保存年限:

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 涵

地址:40756臺中市西屯區惠來路二段

傳 真: 04-2251-6332

聯 絡 人:廖敏如

聯絡電話:04-2415-5835

受文者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:歌劇院市開字第1061001150號

速別: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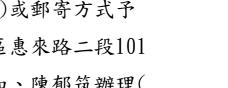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 附件: (1061001150A-0-0. PDF)

主旨:為推廣藝術平權,並深化美感教育,歌劇院推出學生會員 卡,完成申辦後即可享有專屬於學子購票優惠,惠請貴局 處協助轉知轄內高中職、大專院校、研究所學生(不含EMB A、在職學生、社區大學、空中大學),並鼓勵申辦。



說明:

- 一、旨揭學生會員卡為免費申辦,完成申辦後可享有本場館自 辦節目75折購票優惠及早鳥優先預購,入場時須出示有效 學生證供杳驗。
- 二、學生卡會員申請表詳如附件,相關說明如下:
 - (一)申請方式:
 - 1、於學籍有效期間,持學生證及身份證件臨櫃申辦。
 - 2、填寫學生卡申請書,自行或統一提交予各校承辦人統 整,以傳真(傳真電話:04-2251-6332)或郵寄方式予 臺中國家歌劇院(地址:臺中市西屯區惠來路二段101 號)市場開發部營運組會員專員廖敏如、陳郁筑辦理(電話:04-2415-5835、04-2415-5836)。
 - (二)申請條件:凡教育部立案具正式學籍學校之高中職、





線

- (三)效期:發卡當日起至學籍終止。學生卡續約,請於效期終止前持有效學生証臨櫃申辦。當學籍終止時學生卡亦一併失效。
- (四)其他:學生卡無實體卡片、累計消費點數之功能。

正本: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 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 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:本場館市場開發部臺10:2015-11-202



訂